

上海外商独资公司（商贸型）注册程序及费用

除非另外说明，本报价所指外商独资公司（商贸型），特指根据中国《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组建、及注册成立、由一个或多个外国公司或个人全资持有、主要业务为进出口及零售批发之有限责任公司。有限责任公司是外国投资者于中国大陆投资经营业务最为常用的投资形式。

本所代理于中国上海注册成立一家业务范围主要为商贸性质之外商独资公司之费用为 2,850 美元。本所之费用已经包含本报价第一节所列之服务，即从公司名称预查、名称核准直至银行账户开设。本注册服务报价只适用于于上海注册成立一家主要业务为商贸型，例如从事进出口、批发、零售及佣金代理业务之外商独资公司（有限责任公司），并假设拟注册成立之外商独资公司所经营之产品无需特别牌照或许可。

公司注册成立后，本所可以代办经营进出口业务所需要之“对外贸易经营者登记备案”及“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认定”。本所之服务费不包含文件公证及文件翻译服务等。该等费用请参阅第二节。请注意，如果客户是在中国大陆经营健康食品的进出口及批发零售业务，则一般还需要办理本报价第二节表格所列第 1 至第 2 项。

申请于上海注册成立商贸型外商独资公司，客户需要提供经公证之股东身份证明文件、注册资本金额、公司名称、拟出任公司董事、监事及经理人士之身份证明文件以及所涉产品之清单等。具体资料请参阅本报价第五节。

一般情况下，于上海注册成立一家从事进出口贸易之外资有限责任公司，需时约 8 至 12 个星期。前述注册所需时间，以客户向启源提供注册所需文件之日算起。具体注册程序及时间请参阅本报价第六节。

如果客户拟注册之上海公司进出口的产品需要另行申请牌照或许可，则本所可能需要调整服务费用，而注册所需时间也会相应延长。详情敬请向本所之专业顾问查询。

本报价所列费用仅供参考，实际费用以本所专业顾问所提供之报价为准。

SHENZHEN 深圳

Rooms 1203-06, 12/F.
Di Wang Commercial Centre
5002 Shennan Road East
Luohu District, Shenzhen, China
中国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02号
地王商业中心12楼1203-06室
T: +86 755 8268 4480

SHANGHAI 上海

Room 603, 6/F., Tower B
Guangqi Culture Plaza
2899A Xietu Road, Xuhui District
Shanghai, China
中国上海市徐汇区斜土路2899甲号
光启文化广场B座6楼603室
T: +86 21 6439 4114

BEIJING 北京

Room 303, 3/F.
Interchina Commercial Building
33 Dengshikou Street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灯市口大街33号
国中商业大厦3楼303室
T: +86 10 6210 1890

SINGAPORE 新加坡

138 Cecil Street, #13-02 Cecil Court
Singapore 069538
新加坡丝街138号
丝丝阁13楼1302室
邮政编码: 069538
T: +65 6438 0116

TAIPEI 台北

Room 303, 3/F., 142 Section 4
Chung Hsiao East Road
Daan District, Taipei
Taiwan 10688
台湾台北市大安区忠孝东路四段
142号3楼之3
邮政编码: 10688
T: +886 2 2711 1324

NEW YORK 纽约

202 Canal Street, Suite 303, 3/F.
New York, NY 10013, USA
美国纽约州纽约市
坚尼路202号3楼303室
邮政编码: 10013
T: +1 646 850 5888

LONDON 伦敦

Room 319, 3/F., One Elmfield Park
Bromley, Greater London
BR1 1LU, UK
英国伦敦布罗姆利
雅茅菲尔德公园一号3楼319室
邮政编码: BR1 1LU
T: +44 20 8176 3860

一、 上海商贸型外商独资公司注册服务费用

本所代理于上海办理设立一家商贸型外商独资公司的服务费用为 2,850 美元，不含申请特别许可或牌照。本所之收费具体包含下列服务项目：

1、 外资独资公司注册

- (1) 编制全套注册登记文件
- (2) 办理名称查重
- (3) 办理名称预先核准
- (4) 申请营业执照
- (5) 报送外商投资初始报告
- (6) 刻制印章
- (7) 申请开立人民币基本账户
- (8) 办理外汇登记
- (9) 申请开立资本金账户

2、 开设银行账户

公司注册成后，启源会为客户的上海外资独资公司在上海的银行开设一个资本金账户（用于出资）和一个人民币基本账户（用于日常经营收支），共两个银行账户。启源的服务包括准备公司登记文件，就客户所需准备的其他开户文件提供协助，审阅全套开户文件，以及派遣员工前往银行办理开户手续。请留意，除非客户另有指定，否则启源将为客户选择其认为符合客户需要的银行以开设账户。

根据银行的要求，客户需安排其上海外资独资的法人代表或最少一个董事亲自到银行与银行职员会面，以满足银行“认识你的客户”之尽职调查要求。银行有权决定是否批准客户的开户申请，开户是否成功，启源不承担任何责任。不过，根据我们的经验，银行开户申请被拒绝的个案绝无仅有。

备注：

- (1) 如果拟注册之上海外商独资商贸公司所经营业务涉及需要特别许可或者牌照（前置或后置审批），有关费用将根据实际情况另行报价。
- (2) 上述服务费已经包含政府规费，但不包含文件快递费用。文件快递费用费实报实销。
- (3) 上述费用均为不含税价，如需中国税务发票，需附加 7.5%之税金。

二、 额外服务（可选）

除了第一节所述外商独资商贸公司的登记服务，如需要，本所还可以提供下表所列的相关的辅助服务：

| 序号 | 项目 | 费用（美元） |
|----|---------------------------|--------|
| 1 |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服务费用（注 1） | 950 |
| 2 |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认定服务费用（注 2） | 550 |
| 3 | 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实名认证（注 3） | 250 |
| 4 | 上海外商独资公司网银申请服务费（可选）（注 4） | 300 |
| 5 | 额外一个外币一般结算户申请服务费（可选）（注 5） | 300 |
| 6 | 境外投资者主体资格证明文件公证费（可选）（注 6） | 另议 |
| 7 | 文件翻译费用（如需要）（注 7） | 另议 |

注释：

- 1、 根据中国现行法律规定，外资贸易公司的经营范围已包含进出口业务，即可以进口或者出口经营范围所列的产品。但是，在实际操作进出口业务前，还需要办理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手续。对外贸易经营者登记备案手续包括办理海关登记、申请《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电子口岸执法系统登记，外汇管理局备案，检验检疫局备案。完成上述登记手续大约需时 1 个月。上述服务收费已包含中国政府部门的行政收费。
- 2、 上海外商独资公司注册登记成立后，仅为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如要申请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则可以在完成税务登记之后向上海国家税务局提交申请书，由税务机构进行审核及批准。公司申请取得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后，方能开具 13% 税率的增值税销售发票，允许抵扣进项税，出口时才能申请办理退税业务。完成前述资格认定大约需时 3 个工作日。
- 3、 根据上海税务局的规定，如果上海外商独资公司的法人代表是外籍人士或香港、澳门、台湾居民，则该名法人代表必须持其护照、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或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原件亲自前往税务局办理实名认证。如法人代表未能完成实名认证，公司将无法在税务局办理任何涉税事项，甚至可能无法正常报税。由于外籍法人代表要求必须亲自前往税务局，本所建议贵司最好安排由本地的员工陪同该法人代表前往税务局办理实名认证。若贵司希望由本所的员工陪同法人代表前往税务局，本所可以配合做出相应的安排。
- 4、 上述第 1 节所列之服务费用已包含银行开户服务，但不包含办理开通网络银行服务。如客户需要网络银行服务，需另行向相关银行提出申请办理。

- 5、如客户需要接收境外支付的外币货款或服务费，则需另行向相关银行额外申请开立外币一般结算户。
- 6、上海外商独资公司之股东之身份证明文件需经由中国使领馆或授权机构认证。启源可以安排香港、新加坡、台湾、美国、英国、马来西亚、开曼群岛、百慕大及其他一些国家及地区的公司或个人的身份证明文件之公证，具体费用及办理时间，请向本所专业顾问垂询。
- 7、如果客户所提供的公司注册申请文件并非以中文编制，则可能需要同时提供中文翻译版本。或者，客户需要本所提供申请文件的英文及日文翻译版本作为参考之用，本所可以提供翻译服务，有关翻译费用将另行报价。

三、付款时间及办法

启源会于收到客户的委托确认后来，开具所委托业务的费用账单并把账单连同汇款银行资料及付款指引电邮给客户，以便客户安排付款。麻烦客户于办理汇款时在汇款信息栏填写本所的账单编号或者档案编号，并且在汇款后电邮一份汇款凭证予我们，使我们可以更为容易的追踪客户的款项。鉴于服务性质，本所要求预先全额收取服务费。并且，除非特殊情况，一旦开始提供服务，服务费用一般不会获得退还。

本所接受现金、银行转账、汇款及PAYPAL（信用卡）。如以PAYPAL支付，需额外支付5%的手续费。

四、上海外商独资公司的基本架构

- 1、至少由一名股东，一名董事，一名监事及一名财务负责人组成
- 2、股东可以是法人团体或自然人，没有国籍限制（非中国大陆）
- 3、董事必须由自然人出任，其国籍不受限制
- 4、监事必须由自然人出任，其国籍不受限制
- 5、（自然人）股东可以同时出任董事或监事或经理
- 6、一个人不能同时出任董事及监事
- 7、财务负责人必须由自然人出任，其国籍不受限制。但是法定代表人及监事不能同时出任财务负责人

五、客户需要提供的资料 and 文件

- 1、投资者主体资格证明文件原件

上海外商独资公司的股东，需要将其身份文件交由中国大陆政府授权的公证机关，例如中国大陆政府驻各地之领事馆，进行公证。一般情况下，如果股东是自然人，需公证身

份证明文件为护照（香港居民为身份证及回乡证、台湾居民为台胞证）；股东如是公司，则需要公证之文件一般包含公司之注册证书、商业登记证、董事出任书、变更文件、周年申报表等所有注册文件以及公司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2、 外商独资公司实际控制人

清晰显示上海外资独资公司与其最终权益所有人之关系的集团架构图一份，以及最终权益所有人的身份证明文件一份。

3、 法定代表人的个人资料

请提供拟出任外商独资公司法定代表人之人士的身份证明文件（护照或身份证等）复印件、中国大陆内地手机号码、电子邮箱、住址。

4、 监事、（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的个人资料

请提供拟出任上海外商独资公司监事、（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之人士的身份证明文件（护照或身份证等）的复印件、中国大陆内地手机号码、电子邮箱、住址。

5、 董事的个人资料

请提供拟出任上海外商独资公司董事之人士的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内地手机号码、邮箱、住址。如拟设立董事会，则请提供董事会成员（最少三名）的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各一份。如选择不设董事会，则需委派一位执行董事。

6、 办公室租赁合同及租赁凭证

请提供上海外商独资公司之办公场地租赁合同原件及租赁凭证原件。办公场所的性质必须是办公，租约期限一年或以上。

7、 中国外商独资公司注册表格

请填写妥当并返还一份由本所提供的中国外商独资公司注册表格。该表格包含拟注册之上海外资独资的基本资料，例如成员（投资主体）、注册资本金（及出资方式）、董事、法人代表及财务控制人等信息。

上列外资独资身份证明文件需要经由中国驻投资主体所在地的使领馆或认可的公证机构认证。

如果客户所提供材料并非以中文编制，则可能需要提供经由合资格翻译公司翻译的中文版本。

六、注册所需时间

一般情况下，于上海申请注册成立一家商贸型外商独资有限责任公司，需时大约为 8-12 个星期。具体请参阅下列进度表。

| 序号 | 项目 | 办理时限 (工作日) |
|---------------------|---|---------------|
| 前期筹备 | | |
| 1 | 客户确定上海外资独资的基本架构，包括公司名称、注册资本金额、投资主体，董事、监事、法人代表、财务控制人人选等，并取得该等人士的同意出任函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客户计划 |
| 2 | 客户办理上海外资独资办公场所的租赁事宜及签署租赁合同 | 客户计划 |
| 3 | 客户确认委托启源办理上海外资独资公司的注册；启源开发账单予客户。 | 1 |
| 4 | 客户发送办理上海外资独资公司注册所需材料（第五节所列），同时支付服务费用予启源。 | 客户计划 |
| 申请注册登记 | | |
| 5 | 启源办理名称查册并与客户确认名称可以使用。 | 2 |
| 6 | 启源到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名称预先核准手续。 | 10 |
| 7 | 启源提交公司注册申请文件予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以申请营业执照。 | 10 |
| 8 | 启源向上海商务主管部门报送外商投资初始报告。 | 10 |
| 后登记程序 | | |
| 9 | 启源向上海市公安局申请刻制公司印章批准文件，然后到指定的印章刻制公司办理刻制公司印章。 | 3 |
| 10 | 启源协助上海外商独资公司在客户所选定的银行办理开立人民币基本账户（外资独资法人代表可能需要到场）。 | 5 |
| 11 | 启源办理外汇登记手续。 | 5 |
| 12 | 启源办理开立资本金账户。 | 10 |
| 贸易公司之额外程序 | | |
| 13 | 启源办理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手续，包括办理海关登记、申请《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电子口岸执法系统登记，外汇管理局备案，检验检疫局备案。 | 20 |
| 14 | 启源向税务局申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认定。 | 5 |
| 共：约 8-12 个星期 | | |

备注：办理银行开户时，上海外资独资公司的法人代表可能需要亲自到访银行，以便银行核实其身份。

七、公司注册成立后移交客户的文件

办理完公司注册程序后，我们会将以下各项注册证书及文件移交给客户：

- 1、 营业执照正副本
- 2、 公司章程
- 3、 公司印章（公章、财务章、发票章、报关章、法定代表人私章）
- 4、 银行开户资料
- 5、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相关证书

八、后续维护服务

所有于中国内地注册成立之公司，须依据中国内地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月、季度及年度定期办理各项申报。此等申报义务包括但不限于按月办理增值税申报，按季度办理企业所得税申报，按月办理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按年度办理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如公司未能按规定按时完成各项申报，将可能导致公司被罚款及处罚。

启源旗下配备有经验丰富且具备专业资格的会计及税务人员，可以为客户提供上海公司合规维护所需的各项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会计记账、编制财务报表、企业及个人所得税申报及工资薪酬计算等。关于本所更为详尽的服务范围等资讯，欢迎客户随时向本所之专业人员查询。

如果您需要进一步的资讯或协助，烦请您浏览本所的官方网站 www.kaizencpa.com 或通过下列方式与本所专业会计师联系：

电话： +852 2341 1444

手提电话： +852 5616 4140, +86 152 1943 4614

WhatsApp, Line, Signal 和微信： +852 5616 4140

Skype: kaizencpa

电邮： info@kaizencpa.com